

美國圖書館業務

編著者 李志鍾

4563

遠東圖書公司印行

美國圖書館業務

編著者 李志鍾

遠東圖書公司印行

前 言

中央研究院中美人文社會科學合作委員會美國研究中心與國立中央圖書館合作舉辦「美國圖書館業務專題研討會」，研討會在國立中央圖書館舉行，爲期兩天，自民國六十一年三月四日至五日，參加人數，約一百二十人。兩天的研討會，包括九個專題講演。茲依講演先後爲序，將講演專題題目及講演人姓名，分列於下：(一)「美國圖書館的圖書調查」，李志鍾講；(二)「美國圖書館的服務標準」，王振鵠講；(三)「美國圖書館的技術服務」，盛子良講；(四)「美國圖書館的出納工作」，方同生講；(五)「美國官書的處理」，沈谷珍講；(六)「美國圖書館對於兒童的服務」，汪引蘭講；(七)「美國的遠東圖書館」，艾文博講；(八)「美國圖書館的自動化問題」，沈寶環講；(九)「美國的報導科學」，李德竹講。

「圖書的調查」一文，說明圖書調查的意義、目的及方法。圖書調查的方法，可分爲量的調查與質的調查。該文介紹這兩種方法，並舉例示範，指出各種方法的特質與缺點。王振鵠先生的「美國圖書館的服務標準」，介紹各種圖書館服務標準凡十三種，分爲公共圖書館、學校圖書館、大學圖書館、及專門圖書館四類，並選擇若干標準加以分析說明。

盛子良先生在「技術服務」一文，就美國圖書館職掌之一的技術服務，分爲採訪、分類、編目各類敘述。每類中又分細目討論。例如採訪類中，對於採訪程序、選書、訂購、贈送、交換，均有說明。關於分類部分，簡介杜威與國會分類法的特質。其於編目，對於編目的意義、目錄形式、目錄款目、標題、圖書館目錄及排片，均有論述。文末並提到編目中心及自動化的問題。

在「美國圖書館的出納工作」一文中，方同生先生說明出納工作的目的、程序，並簡介各種不同的出納制度，從最初在美國尼瓦克公共圖書館創辦的尼瓦克 Newark 制度，到照相出納及錄音出納。文中

並附帶說明館際合作。沈谷珍女士的「美國官書的處理」一文，說明官書的意義、美國政府的組織、官書的內容、及官書的處理方法。美國官書種類浩繁，如何予以有效處理，以便運用，為圖書館從業人員所最關心者，沈女士就官書的處理，說明三種不同方法，並畧論其得失。

美國圖書館對於兒童服務，極為重視，每一公共圖書館幾乎都關有兒童閱讀部份，專供兒童使用。汪引蘭女士特就美國圖書館對兒童的服務作專題介紹。除了推介選購兒童圖書參考用書外，並列舉圖書館專為兒童讀者最常舉辦的各種活動。文末並簡介美國兒童讀物獎的設置及其意義。

美國研究漢文風氣的盛行，促成了美國遠東圖書館的發展與成長。艾文博先生在其「美國的遠東圖書館」一文中，敘述美國遠東圖書館的成長與發展，分析各遠東圖書館所藏中國書籍的特質並檢討遠東圖書館採訪與典藏諸問題，包括國家組織與合作、書目管制、管理與組織、人事、採訪、及基金會等問題。

近代圖書館管理的主要趨勢之一為自動化。在今「知識爆炸」時代，有關人類知識的記錄浩繁，猶如恆河沙數，欲求其有效迅速處理儲藏與運用，必有賴於機器。沈寶環先生在其「圖書館自動化」一文中，對於自動化問題，作深入淺出的敘述與研討。最後為李德竹女士的「美國的報導科學」。報導科學為一新興學問。李女士就 Information 及 Information science 術語，詳加詮釋，並簡介報導科學的演進及內容。

此次研討會的九個專題，對於美國的圖書館業務作了大致的介紹。按圖書館的業務依其職掌，大致可分為技術服務部份，與讀者服務部份。前者包括採訪、編目、分類、排片、甚至於裝訂在內，後者則指出納、參考、展覽、館際合作等工作而言。這兩類職掌，在九個講題中，大致涉及。惟讀者服務部份之一的參考服務，尚未包括在內。參考服務為美國所首創，現為圖書館主要工作之一。圖書館的其他工作，及其業務上所發生的若干問題，在九個講題內未提及的，亦有加以補

充的必要。故另增加了六篇有關美國圖書館業務的論文及二篇介紹美國國會圖書館及美國總統圖書館的論文，一併在此印出，以供參考。

增加的六篇專文中，有兩篇是關於參考服務的。第一編論述美國參考服務的演變，意義及內容以及參考服務在我國的展望。第二編為譯文，說明參考用書的特質。在技術服務部份方面，除了前述九個講題中的一篇外，並收了一篇專門討論杜威分類法的專文。又收了一篇關於美國官書的文章，與「美國官書的處理」合併為一章。此外並收輯了「美國大學圖書館的幾個問題」及「美國大學圖書館雇用亞洲人的情形」兩篇，以供進一步了解美國大學圖書館的情形。

美國圖書館業務，進步迅速，且多創舉。各種措施，不無可資借鏡之處。此次研討會的目的，除了介紹美國圖書館業務之外，並希望我國圖書館界能擷人之長，捨己之短，迎頭趕上。研討會結束後，遠東圖書公司浦家麟先生有意將研討會演講稿印行出版，對於浦先生的熱心圖書館事業，深為感荷。又此項研討會，承蒙各講演人在百忙中蒞臨講演，準備講稿，並蒙王鈞章，丁仁彪兩位先生協助部署，使此次研討會，得以圓滿結束，併此誌謝。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四月李志鍾識

目 次

前 言	1
一、美國圖書館的圖書調查	1
二、美國圖書館的服務標準	11
三、美國圖書館的技術服務	25
四、美國杜威十進分類法	39
五、美國圖書館的參考服務	49
六、美國參考書的類型	59
七、美國圖書館的出納工作	73
八、美國的官書及其處理	81
九、美國圖書館的兒童服務	95
十、美國的遠東圖書館	103
十一、美國大學圖書館所面臨的幾個問題	117
十二、美國大學圖書館聘用亞洲人的情形	127
十三、美國圖書館工作自動化的問題	137
十四、美國的報導科學	147
十五、美國的國會圖書館	159
十六、美國總統圖書館	165

一、美國圖書館的圖書調查

李志鍾著。民國六十一年三月四日美國圖書館業務專題研討會講稿。

圖書之調查，爲圖書館調查項目之一。圖書館調查，係就圖書館情況，作廣泛地，有系統地研究，發掘其缺點，提出改進方法及長期發展計劃爲目的。陶柏 Maurice F. Tauber 曾就圖書館調查，作以下之定義：「簡略言之，圖書館之調查，係在敘述及評論圖書館之情形爲主要目的。不論其調查之對象爲圖書館之一般情況，或係一部份事務或其特殊問題，其目的則在搜集有關資料，就所發現之缺點，提出其改進方法」（註一）。圖書館之調查，在美國相當普遍，且由來已久。有人推論一九三八年喬治亞州立大學圖書館之調查，係創延聘專家從事學術圖書館調查之例（註二）。另說則以威廉士學院圖書館一九一五年之調查爲鼻祖者（註三）。大致美國圖書館調查之開始蓬勃，當在一九三〇年間。我國近年來亦有圖書館之調查，其調查報告迭有發表，惟以敘述爲主，評論圖書館之缺點，提出建議者，絕無僅有。

圖書館調查之內容廣泛，大致分爲以下數種：一、館藏資料；二、資料之管理；三、建築與設備；四、館員之能力；五、圖書館之宗旨及組織；六、圖書館之經費；七、圖書館與行政及教育政策之關係；八、圖書館與其他圖書館充實資料之配合問題（註四）。館藏資料，亦即圖書之調查爲要目之一。良以圖書館之良莠，以圖籍收藏之豐富與否爲準繩。至於教學研究與進修，其有賴圖書之完備與精良，尤毋待贅言。

圖書調查之方法，可別爲兩類。一爲量的調查，一爲質的調查。量的調查，以調查圖書館之藏書數量，是否合乎標準，並不涉及藏書之內容。如果調查館藏圖書之是否實用，或者是否包括某一學科之重要著述在內，抑或能否配合教學研究之用，即涉及圖書內容之調查。

而非圖書的量的調查。量的調查，僅就圖書之多寡為調查對象，亦即調查館藏圖書是否達到一定數量之標準。惟何者為標準藏書量，其說不一，通常多以人口為衡量標準。公共圖書館則以當地人口與館藏圖書相比，而學府圖書館則以學生人數為依據而衡量圖書之量，惟大學圖書館以配合教學研究為目的，其圖書之衡量，尚宜注意及教學研究，故其圖書調查之方法，亦較其他圖書館之調查為繁複，除採簡單之人口衡量法外，並間用其他標準，以確定藏書之最低限量。茲即以大學圖書館藏書量標準及其調查方法為主，分述如次：

甲、卡特曾就一〇六所大學研究院教育作質的調查，認為學府之聲譽與圖書館之大小攸關殊切。除了三所聲譽昭著之理工學院外，名列頭二十所之大學藏書，在一百三十萬冊到八百萬冊之間，平均每所藏書達二百七十萬冊，序列最後之二十所學府之藏書，亦有十二萬五千冊到一百萬冊不等，平均藏書每所為四十六萬五千冊（註五）。

乙、美國大學及研究圖書館學會於一九五六年成立委員會，釐訂學術圖書館之標準。於一九五九年發表關於圖書收藏之標準為：每一學院學生人數不滿六百人者，應有圖書五萬冊。之後，學生人數，每增加二百人者，應增加圖書一萬冊，以此類推（註六）。根據此一方法，假如某校有學生一千二百人，則基數六百人為五萬冊，餘數六百人，以每二百人另增一萬冊計，應增加圖書三萬冊，總共該校應有圖書八萬冊。惟此一方法僅以四年制大學部圖書館為對象，並不適用於二年制學院或着重於研究院課程之大學圖書館。

丙、唐斯以十年內（一九五三至一九六二年）授與博士學位五個以上學校為調查對象，從博士學位授與之數量，與學校藏書之多寡，作一比較，以求證兩者間之關係。總共調查之學校有一百八十六所。以下便是其調查之結果：（一）十年內總共授與博士學位達七百以上者，有三十七所學校，其中僅十所藏書量低於一百萬冊，但在一九六二年已有兩所大學圖書館藏書，超過百萬冊；（二）十年內總共授與博士學位三百至七百者有三十六所學校。其中十八所藏書各超過五十萬冊，兩所超過一百萬冊，三所在一九六二年之藏書已逾一百萬冊；（三）十年內

各學府總共授與博士學位九萬三千七百九十九。五萬八千一百五十學位，亦即將近總數三分之二之學位，是由三十所學校所授與。各該學校之藏書均在一百萬冊以上。根據這一調查結果，唐斯認為凡學校藏書在五十萬冊以下，購書經費每年不足二十萬元者，如開設各種學科之博士課程者，必難求其健全（註七）。

丁、唐斯之調查，並未涉及期刊。薩柏祿特就此點予以補充。薩氏之調查，限於二十七所學校，而以麻州理工學院 M. I. T. 期刊收藏數三二一五種為最低標準，認為各種學科博士課程之有效開設，至少應有現行期刊三千種（註八）。

戊、克萊柏與左登根據若干大學圖書館目錄、學生教員人數、課程種類、以及主修科系作成公式，以求出應有之藏書量，以決定某一大學藏書量之是否適當。其計算標準如下表：

	書 籍		期 刊		官 書 冊 數	總 計 冊 數
	種 數	冊 數	種 數	冊 數		
1. 每一大學的基本藏書應有	35,000	42,000	250	3,750	5,000	50,750
具有下列情形者其藏書應增加如下：						
2. 每一專任教員	50	60	1	15	25	100
3. 每一專職學生或研究生		10		1	1	12
4. 有榮譽或獨立研習課程者	10	12				12
5. 每一主修科系	200	240	3	45	50	335
6. 每一研究主修科系（碩士學位）	2,000	2,400	10	150	500	3,050
7. 每一研究主修科系（博士學位）	15,000	18,000	100	1,500	5,000	24,500

假如某一學校有學生五百人，專任教員十人，主修科系二十門，並設有一碩士研究主修科系，其圖書館最低藏書量，根據上表標準，應為：圖書五四、八〇〇冊，期刊五、四五〇冊，官書七、二五〇冊，總共藏書應有六七、五〇〇冊，分析如下（註九）：

	書 籍		期 刊		官 書	總 計
	種 數	冊 數	種 數	冊 數	冊 數	冊 數
基本藏書	25,000	42,000	250	3,750	5,000	50,750
專任教員十人	500	600	10	150	250	1,000
學生五百人	—	5,000	—	500	500	6,000
主修科系二十種	4,000	4,800	60	900	1,000	6,700
主修碩士科系一種	2,000	2,400	10	150	500	3,050
總 計	31,500	54,800	330	5,450	7,250	67,500

克萊柏及左登方式中所列種類與冊數之比例，書籍是一比一·二；期刊是一比一·一五；官書不分種數及冊數。其基本藏書量五萬餘冊，係根據四種模範書目 Standard Lists 所列圖書數，斟酌而為釐訂。四種模範書目為：

- (1) C. B. Shaw. *A List of Books for College Libraries*, 1931 (簡稱蕭目)

收圖書一四、〇〇〇種

- (2) University of Michigan. *Undergraduate Library Shelf List*. Rev. ed., 1964 (簡稱密大書目)

收圖書五六、五五〇種

- (3) *Catalogue of the Lamont Library, Harvard College*, 1953 (簡稱哈大書目)

收圖書三九、〇〇〇種

- (4)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San Diego Library. *Books for College Libraries*, 1968 (簡稱加大書目)

收圖書五五、〇〇〇種

Shaw 之書目，出版於一九三一年。美國圖書館學會於一九四〇年出版其續編。一九四八年又出版 *Books for Catholic Colleges*，補充 Shaw 目，其後復在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六年間分別出版續編，收集一九五五年前出版之圖書。一九六四年發行之 *Choice* 雜誌，以

銜接 Shaw 目及其續目爲目的，而爲大學圖書館選擇圖書之指南。惟自一九五五年至一九六四年，尚有十餘年之空擋。此一空擋已爲一九六八年出版之 California 書目所填補。前述各種模範書目，大學圖書館每多以之作爲選擇圖書之指南者。例如最近美國大學圖書館即以密大書目及加大書目爲基礎，並針對該校師生之需要，精選三萬冊圖書，稱之曰核心藏書 Core collection 是（註十）。

我國學者間，亦有採用量的標準者，例如大學圖書館之藏書量，按照學生之人數，未滿一千人者，每一人應有圖書五十至六十冊，一千人以上未滿一萬人者，每人應有圖書四十至五十冊，一萬人以上者，則每人應有圖書四十冊左右。某校有學生一萬人，按照此一標準，其圖書館藏書，最低應有四十萬冊（註十一）。又大學圖書館標準規定：「大學圖書館應有之基本藏書爲三萬冊，每有學生一人，另增加三十冊爲標準…」（註十二）。其他圖書館亦多以量的標準，衡量圖書館之藏書（註十三）。民國六十年三月二十七日，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召開了發展全國圖書館事業座談會，筆者提出之報告中，亦以量的調查方法，就圖書館之藏書，作一評價（註十四）。

量的調查，方法簡單，運用敏捷，是其長處。惟量的調查亦有不如意之處，其最大缺點，即在於無法確定館藏圖書之是否完備與精良。如前所述，美國大學及研究圖書館學會之圖書標準，係以學生人數爲準。學生人數不足六百人者，應有圖書五萬冊，之後，學生人數在六百人以上每超過二百人者，應增加圖書一萬冊，甲校有學生六百人，其藏書最低額應爲五萬冊，乙校有學生一千二百人，依照此一公式，應有藏書八萬冊。甲校每一學生人數平均可得圖書八十三·三冊，乙校如學生人數超出甲校一倍，但每一學生僅得圖書六十六·三冊，少於甲校每一學生圖書十六·七冊。人數多的學校，每一學生之平均藏書量即可減少，在理論上殊不可通。又圖書冊數增加，往往即圖書種數之增加，學生人數多的學校，圖書種數自應較多，反之則少，是否學生人數多的學校，其所藏圖書必較學生人數少的學校，更爲完善與精良，更能配合學科之需要，實亦不無疑問。故拉爾Guy R. Lyle

曾批評圖書量的調查曰：「大學圖書館藏書之是否完善，不能以量的調查爲之評定，以藏書之數量衡量藏書之優良，其不當，一如以學生之人數，衡量學府之優異然」（註十五）。是以圖書之調查，除着重於量之外，並應就其藏書之質，予以評定。質的調查，旨在調查館藏圖書之是否包括最基本以及各學科之重要著作在內。質的調查較量的調查爲難，而見仁見智方法甚多，諸如約請各學科專家爲之調查審定，讀者閱讀情形調查，期刊是否爲論文索引或提要所涉及等是，茲各舉其調查方法三種如下，以供參考。

一、核對模範書目 Standard Lists 所列之圖書

將模範書目所列圖書，與館藏圖書核對，查明有無欠缺。此種工作雖甚刻板，但極簡易。模範書目頗多。如前述各大學書目外，尚有 H. W. Wilson 出版之「模範書目彙輯」。該彙輯包括以下數種書目：

Children's Catalog. 11th ed., 1966. With four annual supplements, 1967-1970

Junior High School Library Catalog. 2d ed., 1970. With four annual supplements, 1970-1973.

Senior High School Library Catalog. 9th ed., 1967. With five annual supplements, 1968-1972.

Public Library Catalog. 5th ed., 1968. With four annual supplements, 1969-1972.

Fiction Catalog. 7th ed., 1960. 1961-1965 volume, 1966. With four annual supplements, 1966-1969.

各書編排格式，大致相同，計分三部份：甲、分類書目，按類相從；乙、著者、書名、及標題索引以及分析著錄；丙、出版者及經售者通訊錄。「彙輯」特色有五：（一）美國圖書館學會參與其事，由專家組織之委員會選定，挑選謹嚴，收列頗爲妥當；（二）每書均有提要，介紹其內容，間評得失；（三）除小說書目外，均依杜威分類法分類排列，註以標題及分類號碼；（四）並有著者、書名及標題索引以及分析著錄，

查閱便捷；因定期修訂，在修訂版未出版前，每年均出年刊，予以補充。此外，最近出版之專科學院之模範書目，有：

James W. Pirie. *Books for Junior College Libraries*:

Chicago, American Library Association, 1969.

收列圖書約一萬九千種，按類排列。附有作者及標題索引。

關於期刊書目，可供參考者有：

Evan Ira Farber. *Classified List of Periodicals for the College Library*. 4th ed. Boston, Faxon, 1957.

Katz, Bill and Berry Gargal. *Magazines for Libraries*. N. Y., Bowker, 1969.

Farber 書目為各校參用者甚多，亦認為模範書目之一種。惟出版時間過久，不無影響其實用。最近出版者，則為 Katz 書目。收列期刊二千種，分七十五類排列。敘述每種期刊內容，並予評價。有人譽之為 Winchell（參見下述）之姊妹作，亦有評其內容，有欠客觀者（註十六）。

二、查對學科書目所載之圖書

此係查對某一學科方面書目所列，以調查館藏圖書。查考一般性之參考用書多以 Constance Winchell 之 *Guide of Reference Books*, 8th ed. Chicago, ALA., 1967 及其續編為主；小型或中型公共圖書館則可參考一九六九年美國圖書館學會出版之 *Reference Books for Small and Medium-sized Public Libraries*。其他學科書目之較著者，在社會科學方面，有 Carl M. White 之 *Sources of Information in the Social Sciences; A Guide to the Literature* (Totowa, N. J., Bedminster Press, 1964) 及 Bert F. Horselitz 之 *A Reader's Guide to the Social Sciences* (N. Y., Free Press, 1959)。White 包括歷史、經濟、商業管理、社會、人種、心理、教育及政治各學科。Horselitz 則涉及歷史、地理、政治、經濟、社會、人種及心理各學科。每一學科有一專家撰寫，就社會科學各學

科之發展，主要著述，作有系統之介紹。科學方面，有 Hilary J. Deason. *A Guide to Science Reading*. N. Y., New American Library, 1963 收列最佳平裝本科學書籍(註十七)。

三、查對學術性作品之註腳引證 Reference Counting of Citations

選擇學術性著作或博士論文，就其註腳所引作品，查對館藏圖書。其目的在於調查館藏資料之是否完備，能否足供學術研究及學術性作品之撰著。註腳引證之調查，始自一九二七年。格樂斯 Gross 就化學研究論文調查其所引證之二百三十種化學期刊，所得結論如下：

引證數	$\frac{1}{4}$	$\frac{1}{4}$	$\frac{1}{4}$	$\frac{1}{4}$
所引期刊數	0.8%	2%	7.2%	90%

四分之一註腳所引期刊，占 0.8%，亦即二種期刊。其次四分之一之註腳所引期刊占 2.0%，等於五種期刊。再次則占 7.2%，為十八種期刊。最後四分之一所引註腳，則占 90%，亦即二〇五種期刊。合計百分之七十五註腳所引期刊僅二十五種。

一九三四年柏萊特福 S. C. Bradford 繼 Gross 之後，又創「分佈法則」Law of Scattering，以求出所引期刊之分佈情形(註十八)。柏氏利用倫敦科學館所藏科學期刊，核對論文所引期刊，所得結論如下：

引證數	期刊數
429	9
499	259
504	3528

根據柏氏結論，一半以上之引證，可在十二種左右之期刊中獲得。格樂斯之二十五種期刊，柏萊特福之十二種期刊，足可據以衡量圖書館之所藏期刊，是否妥切。此種方法，並可適用於書籍(註十九)。引證調查，多嫌繁複，然如在某一學科中，選擇一本學術性著作，查對其註腳所引作品，當可就圖書館館藏圖書之充裕與否，有一較準確之認定。

大致圖書館之經費人力有限，而收藏圖書之處所，亦有其限度，如每書必購，搜羅無遺，實爲一般圖書館所難能。故圖書之搜集，必須妥爲選擇，而對於圖書館本身所藏圖書之情形尤宜有相當之了解。圖書館館員似宜根據上述量與質的若干調查方法，了解圖書館之藏書情形從而確定今後圖書收藏、採購與運用之方針，庶幾能充份發揮圖書館之效用。

註一：“Management Improvements in Libraries: Surveys by Librarians.” *College and Research Libraries*, 15: 189 (1954).

註二：E. Walfred Erickson. *College and University Library Surveys 1938-1952*. Chicago, ALA, 1961, 3 (ACRL Monograph, no. 25).

註三：Norman D. Stevens. “Three Early Academic Library Surveys.” *College and Research Libraries*, 30: 498 (1969) 499-500.

註四：Erickson, *op. cit.*, 6.

註五：Allan M. Cartter. *An Assessment of Quality in Graduate Education*. Washington, D. C., American Council on Education, 1966, 114.

註六：“Standard for College Libraries.” *College and Research Libraries*, 20: 274 (1959)278, 有關大學圖書館標準書參見 Robert B. Downs and John W. Heussman. “Standards for University Libraries.” *College and Research Libraries*, 31: 28, (1970).

註七：Robert B. Downs. “Doctoral Programs and Library Resources.” *College and Research Libraries*, 27: 123-129, (1966) 141.

註八：M. Suseela Subbarao. “The Place of Library Resources in Doctoral Programs.” *College and Research Libraries*, 29: 424-430 (1968).

註九：Verner W. Clapp and Robert T. Jordan. “Quantitative Criteria for Adequacy of Academic Library Collections.” *College and Research Libraries*, 26: 371-380 (1965).

- 註十：Karen Horny. "Building Northwestern's Core." *Library Journal*, 96: 1580 (1971), 1580-1.
- 註十一：賴永祥「大學圖書館標準之擬訂」載中國圖書館學會會報十一期（民國四九年）六。
- 註十二：中國圖書館學會會報十六期（民國五三年）一。
- 註十三：中國圖書館學會，圖書館標準（民國五四年）。
- 註十四：中華文化復興月刊四卷六期（民國六十年）五八——六三。國立中央圖書館館刊四卷一期（民國六十年）三二——三七。
- 註十五：*The Administration of the College Library*. 3d ed. New York, Wilson, 1961, 399.
- 註十六：Frances Neel Cheney. *Fundamental Reference Sources*. Chicago, ALA, 1971, p. 40.
- 註十七：Robert B. Downs. *A Survey of the Library of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Provo, Utah,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Library, 1969; A. F. Kuhlman, E. W. Wrickson and A. Robert Rogers. *Report of a Survey of the Libraries of Murray State University for the University*. Murray, Kentucky, Murray State University, 1988.
- 註十八：Vickery, B. C. "The Use of Scientific Literature." *Library Association Record*, 63: 263 (1961).
- 註十九：Mary B. Cassata and Gene L. Dewey. "The Evaluation of a University Library Collection: Some Guidelines." *Library Resources and Technical Services*. 13: 450 (1969), 454.

二、美國圖書館的服務標準

王振鵠著。民國六十一年三月四日美國圖書館業務專題研討會講稿。

圖書館標準 Library standards 係指圖書館在組織、人員、藏書、經費、設備與服務等方面所應致力之目標及必須具備之條件。一般多由圖書館專業組織或各國主管教育機關依實際情況與未來的理想研擬訂定，以期各圖書館採擇實施，作為圖書館經營之規範及評估圖書館工作成效之尺度。

美國圖書館事業現居世界領導地位，有關圖書館標準的擬訂，也較其他國家為先。追本溯源，最早擬訂的標準，當推一九一五年由美國教育協會創擬而於一九二〇年由美國圖書館協會公佈的「中學標準圖書館之組織與設備」（註一）。目前，美國經由圖書館協會通過的全國性圖書館標準，數近廿種，其中包括：圖書館服務標準，各項技術工作標準，以及圖書館教育標準等項，本文僅就現行的服務標準介紹於後，並就其中具有代表性者加以分析說明，俾助瞭解。

⊖ 公共圖書館：

1. 公共圖書館系統最低標準 Minimum Standards for Public Library Systems, 1966
2. 小型公共圖書館暫行標準 Interim Standards for Small Public Libraries, 1962
3. 公共圖書館兒童服務標準 Standards for Children's Services in Public Libraries, 1964
4. 公共圖書館青少年服務標準 Young Adult Services in the Public Library, 1960
5. 圖書館成人服務指南 Guidelines for Library Service to Adults, 1966
6. 圖書館盲人及視覺殘障者服務標準 Standards for Li-